



JMJ

+

DB200 省會長家書十二（2015年八月）

與我靈！取其餘！

親愛的青年、使命夥伴及慈幼家庭的兄弟姐妹：

願主的平安常與你們同在！8月16及22日DB200欣然閉幕！最後DB200及MaryHelp200的「神恩雙詞」是“Da mihi animas! Cetera tolle!”（與我靈！取其餘！）。一方面，這是鮑思高神父為慈幼會的會徽所揀選的格言（會憲4）。另一方面，這也是鮑思高神父每天的禱文（會憲85）。

慈幼會憲第4條說：「鮑思高神父被聖方濟沙雷氏的溫良和熱忱所啟發，稱我們為慈幼會士（cf. MB V, 9; BM V, 8）及給我們生命計劃的格言：『與我靈！取其餘』。」鮑思高神父的歷史學家 Fr. Eugenio Ceria 寫道：「直至現在（1884年），慈幼會仍未像其他修會那樣，有自己正式的會徽。作為修會的印章，虔敬的慈幼會祇用聖方濟沙雷氏的圖像，四周圍以拉丁文寫成的慈幼會字樣。到了1884年9月12日，沙拉神父（Fr. Anthony Sala）提交了一個慈幼會會徽的草圖給總部議會 [... 他最初選用會徽的格言是耶穌福音的話語] *Sinite parvulos venire ad m'*（容孩近我）。有些人反對用這口號，因其他的修會（例如：喇沙修士會）已引用了。巴培理思神父（Fr. Julius Barberis）建議把它改為「工作與節制」[...] 杜蘭神父（Fr. Celestino Durando）則較喜歡用 *Maria Auxilium Christianorum, ora pro nobis*（進教之佑，為我等祈！）。最後，鮑思高神父解決了這困境說：「早在慶禮院初期，當我在司鐸培養院探訪監獄時，已採用了一句格言：『與我靈！取其餘！』。總部議員贊同鮑思高神父的意見，並接納了這句富有歷史意義的格言。」（MB 17, 365; BM 17, 337）

Fr. Eugenio Ceria 評論：「沒有東西可更好表達出聖鮑思高的崇高目標，在他的活動及忍耐、他的著作及言論；這目標均構成他創立修會的主要計劃，他時常最大的關注是拯救靈魂的工作（與我靈！為了達到這個目標，他準備犧牲一切，取其餘！）」（MB17, 366; BM17, 338）

「與我靈！取其餘」不只是格言，會憲85說它更是一個禱文：「在祈禱時，慈幼會團體...加深關注和天主親密且深切的關係，也記得祂給我們的使命，而同會祖一起向祂呼求說：『與我靈，取其餘』。」在鮑思高神父之前，這是聖方濟沙雷氏不繼殷切的禱文；鮑思高神父在他的晉鐸時，因聖方濟沙雷氏傳教的熱忱及服從，選擇了他作為自己的主保及模範。明年（2016年）將會是聖方濟沙雷氏出版他的著作“*The Treatise on the Love of God*”（論天主的愛）400週年紀念。我們可以說鮑思高神父的神修就是聖方濟沙雷氏的神修；所以，我以這封信結束12個DB200的「神恩雙詞」，若天主願意，我希望每月能夠與大家分享SF400的12個主題；即聖方濟沙雷氏出版他的著作“*The Treatise on the Love of God*”（論天主的愛）400週年紀念。聖方濟沙雷氏是鮑思高神父、慈幼會及慈幼家庭的主保。

衷心希望你們有一個喜悅的暑期！主佑！在耶穌、瑪利亞、若瑟和鮑思高神父內，

摯愛你們的
省會長 斐林豐神父